

建設處

壹、前言

本處之施政係為促進本縣產業發達與工商業發展，營造優質旅遊、居住及投資環境，加強建築物管理、有效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在此願景下，本處除積極開發展業園區招商、創造就業機會、加強中小企業輔導、協助投資設立單一窗口排除障礙外，並強公安全管理、商業及公用事業管理輔導以營造優質之投資環境、促進吸引投資。

建築管理部份，除加速核發建築執照速度外，並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並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以期強化建築管理及施政效能，並藉以營造既環保且便民之優質建築環境。亦針對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拆除影響公共安全之違章建築、辦理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及抽驗、會同辦理旅館民宿業務督導檢查及住宅租金補貼工作，推動公有房舍屋頂架設太陽能光電設備開發綠能、創造就業機會，以達創造環境共生、營造安全優質環境、便民及利民之目標。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8.4	93.4
人力面向	15	10	
經費面向	15	15	

（二）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辦理都市發展計畫之相關研究與擬定，延續管理工作與維護(都計科)(15%)	1. 南投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2%)	進度控管	(1) 完成整體開發區可行性評估(20%) (2) 製作都市計畫書、圖草案(50%) (3) 公開展覽作業、說明會(30%)	辦理都市計畫程序變更。	1.4	1. 辦理情形說明： (1)已於 107 年 10 月 30 日至內政部營建署完成整體開發區可行性評估審查。內政部於 107 年 11 月 15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日檢送會議紀錄，會議結論原則同意。 (2)規劃公司已於107年12月28日提送都市計畫書、圖草案。 2. 達成率：70%。
	2. 溪頭風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1%)	進度控管	(1) 送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50%) (2) 修正計畫書圖送縣都委會審議(40%) (3) 縣都委會審竣(10%)	送縣都委會專案小組、縣都委會審議。	0.5	1.辦理情形說明：專案小組審議中(已分別於107.7.25、107.10.09召開2次，因案情複雜，尚需再續開專案小組釐清) 2.達成率：50%
	3. 變更中興新村(含南內轆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作業(1%)	進度控管	(1) 完成本案計畫書、圖草案(50%) (2) 公開展覽作業(20%) (3) 舉辦說明會(20%) (4) 送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10%)	完成本案計畫書、圖草案並辦理公開展覽作業、送縣都委會審議。	0.5	1.辦理情形說明： (1)已完成都市計畫書圖草案。 (2)現階段配合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辦理「變更中興園區計畫」案，俟完成後納入本案彙整，再辦理後續本案變更程序。 2.達成率50%：
	4. 「清境風景特定區內地質敏感區細部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3%)	進度控管	(1) 工作計畫書定案(20%) (2) 進行清境風景特定區地質相關資料收集(50%) (3) 完成期初報告書(30%)	建立清境地區完善之地質資料庫、完成期初報告書。	3	1.辦理情形說明：完成地質相關資料收集，107年5月7日完成期初報告書審查。 2.達成率：100%
	5. 都市計畫樁位補測釘及變更	統計	新辦處數。	乙處	3	1.辦理情形說明：八卦山脈特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案釘樁(3%)	數據				定區計畫都計畫樁補建。 2. 達成率：100%
	6.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5%)	統計數據	都市計畫委員會、都市設計委員會、都市更新委員會、區域計畫委員會。	6 次/年	5	1. 辦理情形說明：統計共召開 11 次會議 2. 達成率：183%
二、辦理「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及內政部年度租金補貼方案(城鄉發展科)(8%)	1. 辦理「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政策引導型」(4%)	統計數據	全年度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計畫總經費。	3000 萬/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1)107(一階)已獲補助經費共計 6659 萬元。 (2)107(二階)已獲補助經費共計 1750 萬元。 (3)總合計經費 8409 萬元。 2. 達成率：280%
	2. 辦理內政部租金補貼方案(租金補貼、自購住宅、修繕住宅)。(4%)	統計數據	依租金補貼按月付核准租金次數。	12 次/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 107 年 1 月-12 月按月撥付已完成 2. 達成率：100%
三、輔導中小企業，活絡經濟活動，促進經濟發展(工商科)(16%)	1. 補助本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辦理中小企業輔導業務。(4%)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	100 家次/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107 年度辦理輔導業務計 148 家次。 2. 達成率：148%
	2. 補助本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南投縣 SBIR 計畫)(4%)	統計數據	補助家數	8 家/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107 年度申辦廠商 18 家，通過資格審查並獲補助廠商計 10 家。 2. 達成率：125%
	3. 簡化商業登記作業流程。(4%)	統計數據	辦理時間	4 小時/件	4	1. 辦理情形說明：商業登記案件 4 小時完成收件、查繳、繳費、發文。 2. 達成率：100%
	4. 協助廠商及商家辦理工廠登記及商業登記。(4%)	統計數據	登記家數	1000 家/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達成數據：商業登記、變更：1944 件；工廠申請設立：58 件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達成率：200%
四、建築管理(建管科)(10%)	1. 推動建築管理及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5%)	核定預算	(1)完成發包作業30%。 (2)簽約完成20%。 (3)年度計畫建置完成50%。	100%	5	1. 辦理情形說明：已核銷，執行完成。 2. 達成率：100%
	2. 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5%)	統計數據	(1)完成發包作業30%。 (2)簽約完成20%。 (3)年度計畫執行完成50%。	100%	5	1. 辦理情形說明：已核銷，執行完成。 2. 達成率：100%
五、辦理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無編制工程技術人員之建築營繕工程規劃、設計、履約及驗收決算等事項(營繕科)(8%)	1. 代辦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件數。(4%)	統計數據	全年度代辦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完成件數。	25件/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完成40件 2. 達成率：160%
	2. 代辦工程工程發包案件數。(3%)	統計數據	全年度代辦工程工程發包案完成件數。	25件/年	3	1. 辦理情形說明：完成42件 2. 達成率：168%
	3. 代辦工程-南投埔里福興農場開發工程案。(1%)	統計數據	依預定進度表達成度。	拆除整地、管線等公共建設工程完成。	1	1. 辦理情形說明：1件 2. 達成率：100%
六、執行工程施工查核計畫，提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品管科)(8%)	1. 加強辦理工程施工查核。(4%)	統計數據	全年度查核80件工程	80件/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總查核案件87件。 2. 達成率：109%
	2. 「工程缺失教育訓練講習」業務。(4%)	統計數據	全年度辦理品管教育訓練1場及工程觀摩講習1場	2場/年	4	1. 辦理情形說明：品管教育訓練、觀摩講習及PCCES教育練各1場 2. 達成率：150%
七、有效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使管科)(5%)	第一、二順位營業場所建築物列管家數檢查之檢查率。(5%)	統計數據	申報家數/營業場所列管家數*100%	35%	5	1. 辦理情形說明：181/517=35%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table><tr><td>數值(成長率)</td><td>核給分數</td></tr><tr><td>數值≤0%</td><td>5 分</td></tr><tr><td>0%<數值≤5%</td><td>3 分</td></tr><tr><td>5%<數值≤10%</td><td>1 分</td></tr><tr><td>數值>10%</td><td>0 分</td></tr></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 分	0%<數值≤5%	3 分	5%<數值≤10%	1 分	數值>10%	0 分	0%	3	1. 辦理情形說明： 機關編制 106 年 41 人，107 年 43 人，增加 2 人， (43-41)/41*100%=4.87% 2. 達成率：75%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 分																														
0%<數值≤5%	3 分																														
5%<數值≤10%	1 分																														
數值>10%	0 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tr><td>數值(成長率)</td><td>核給分數</td></tr><tr><td>數值≤0%</td><td>5 分</td></tr><tr><td>0%<數值≤5%</td><td>3 分</td></tr><tr><td>5%<數值≤10%</td><td>1 分</td></tr><tr><td>數值>10%</td><td>0 分</td></tr></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 分	0%<數值≤5%	3 分	5%<數值≤10%	1 分	數值>10%	0 分	0%	5	1. 辦理情形說明： 成長率 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 分																														
0%<數值≤5%	3 分																														
5%<數值≤10%	1 分																														
數值>10%	0 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2%) 2. 必須完成 10 小時課程達成率(3%)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20小時(其中包含必須完成之10小時課程-當前政府重大政策1小時、環境教育4小時、性別主流化1小時、廉政與服務倫理、人權教育、行政中立、多元族群文化、公民參與等4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table><tr><td>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d><td>核給分數</td><td>2. 必須完成 10 小時課程達成率</td><td>核給分數</td></tr><tr><td>20 小時以上</td><td>2</td><td>達90%者</td><td>3</td></tr><tr><td>15-19小時</td><td>1.5</td><td>達80%者</td><td>2.5</td></tr><tr><td>10-14小時</td><td>1</td><td>達70%者</td><td>2</td></tr><tr><td>5-9小時</td><td>0.5</td><td>達60%者</td><td>1.5</td></tr><tr><td>未達5小時</td><td>0</td><td>達50%者</td><td>1</td></tr></table>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 10 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 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1. 20小時 2. 90%達成率	2	1. 辦理情形說明： (1)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 20 小時以上，分數為 2 分。 (2)必須完成 10 小時課程達成率 44%，分數為 0 分。
1.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2. 必須完成 10 小時課程達成率	核給分數																												
20 小時以上	2	達90%者	3																												
15-19小時	1.5	達80%者	2.5																												
10-14小時	1	達70%者	2																												
5-9小時	0.5	達60%者	1.5																												
未達5小時	0	達50%者	1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7%)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7%)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7	1. 辦理情形說明： 節餘率達 4 % 2. 達成率： 100%
二、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8%)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8%)(無資本門者以滿分計算)	統計數據	【(資本門決算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資本門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執行率達 80%以上者 100 分 2. 執行率達 70%~79%者 90 分 3. 執行率達 60%~69%者 80 分 4. 執行率達 50%~59%者 70 分 5. 執行率未達 50%者 60 分	80%	8	1. 辦理情形說明： 執行率達 80 % 2. 達成率：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南投縣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2%)	(1)完成整體開發區可行性評估(20%) (2)製作都市計畫書、圖草案(50%) (3)公開展覽作業、說明會(30%)	辦理都市計畫程序變更。	尚未辦理公開展覽作業、說明會。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一)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涉及相關所有權人之權益甚鉅，共召開 14 場協調會及確認各機關是否有使用需求等等。 (二)故，彙整相關意見及研析方案等等，並於 107 年 10 月 30 日完成內政部營建署整體開發區可行性評估審查。內政部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檢送會議紀錄，會議結論原則同意。 (三)規劃公司已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提送都市計畫書、圖草案。 二、因應策略：現階段依規劃公司提送都市計畫書圖草案，與用地機關及相關單位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召開確研商會議認後再儘速辦理公開展覽作業及說明會。
溪頭風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1%)	(1)送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50%) (2)修正計畫書圖送縣都委會審議(40%) (3)縣都委會審竣(10%)	送縣都委會專案小組、縣都委會審議。	尚未送縣都委會審議。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因此次通檢變更案多達33件，人陳案件38，案件繁多且複雜已分別於107.7.25、107.10.09召開2次，尚需再續開專案小組釐清。 二、因應策略：已訂於108.01.16召開第3次專案小組討論，後續將儘速完成專案小組討論後提縣都委會審議。
變更中興新村(含南內轆地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作業(1%)	(1)完成本案計畫書、圖草案(50%) (2)公開展覽作業(20%) (3)舉辦說明會(20%) (4)送縣都市計畫委會審議(10%)	完成本案計畫書、圖草案並辦理公開展覽作業、送縣都委會審議。	尚未辦理公開展覽、說明會及後續都市計畫審議。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1)現階段配合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辦理「變更中興園區計畫」案。(2)有關中興新村活化進度及跨部會協調事宜，現階段尚未確認，故尚難辦理公開展覽事宜。 二、因應策略：本案將配合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完成變更案及中興新村活化作業，儘速辦理本案公開展覽、說明會及後續都市計畫審議。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委外查核作業計畫。
- 二、執行重大違建拆除計畫、執行違建之拆除、專案之執行拆除、維護市容及公共安全。
- 三、針對本縣列管二千餘家建築物公共安全，採不定期之抽複查作業，真正落實該項業務並積極辦理。
- 四、107年度委外發包不定期抽複查約計517家，該抽複查率每年要求達35%。目前已辦理發包作業中並於108年底完成相關抽複查作業。